**合肥研究院涉密信息设备确定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申请时间 |  |
| 设备类型 | □台式计算机（□涉密计算机 □涉密中间机 □非涉密中间机）□便携式计算机（□外出携带 □单位内部使用）□打印机 □扫描仪 □多功能一体机□其他：  |
| 设备品牌及型号 |  | 放置地点 |  |
| 密 级 |  | 责任人 |  |
| 硬盘数量、型号及序列号 |  |
| 部门负责人意见：签字： 年 月 日 | 单位分管领导意见：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定密责任人意见：签字： 年 月 日 | 信息中心审批：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保密办备案：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注意事项 | 1.粘贴编号标识与警示标识。 □已完成2.涉密计算机须由信息中心重新安装操作系统，并配置相应安全策略。 □已完成 □不涉及 3.进口设备在使用前已由保密办进行安全检查。 □已完成 □不涉及 4.若带有无线通信功能，须拆除相应模块或硬件。 □已完成 □不涉及5.涉密计算机专人专用，多人使用须采取相应安全策略。 □已完成 □不涉及6.曾经作为非涉密计算机使用的计算机已进行格式化。 □已完成 □不涉及阅读并已同已完成以上事项，请在相应的□中打√。安全保密管理员操作签字： 责任人签字确认：  |
| 批准保密编号、防护系统信息 |  |
| 说明：防护系统信息包括涉密U盘编号，单导盒编号。 |